

证券代码：300821

证券简称：东岳硅材

公告编号：2023-068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实际控制人变更基本情况

2023年8月8日，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岳硅材”或“本公司”）收到东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岳集团”）告知函，东岳集团的股东张建宏先生与另外两名股东齐信投资管理（淄博）有限公司及Dongyue Wealth Limited达成协议，自2023年9月1日起，齐信投资和Dongyue Wealth Limited均以与张建宏先生一致的方式行使持有的东岳集团股权的表决权，公司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暨公司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2023-057）。

二、实际控制人变更进展情况

公司于今日收到东岳集团告知函，张建宏先生与齐信投资管理（淄博）有限公司及Dongyue Wealth Limited达成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2023年9月1日起生效，自2023年9月1日起，张建宏先生及其投票意向一致的股东与傅军先生拥有东岳集团表决权的股份比例较为接近，其他股东持股比例较为分散，任一股东均无法对东岳集团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均不能通过实际支配的股份表决权决定其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任一股东均不能单方面控制东岳集团的经营决策，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东岳集团行为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由于东岳集团全资控股东岳氟硅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岳氟硅科技集团”），东岳氟硅科技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693,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75%，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自2023年9月1日起，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三、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系由于公司间接股东张建宏先生与另外两名股东达成一致行动协议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及原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已经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并且有效执行，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有效性、控制权稳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管理，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配套相关制度完善内部决策机制，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保障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正常运转，保证公司治理及重大决策机制的规范运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东岳集团有限公司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一日